

股票代码：200053 股票名称：深基地 B 公告编号：2016-91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德清宝湾物流园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宝湾物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湾控股”）将在浙江省德清县投资建设德清宝湾物流园项目。该项目规划用地200亩，初期总投资估算2.24亿元人民币。

2、2016年8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通讯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德清宝湾物流园项目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介绍

宝湾控股为投资主体。本公司持有宝湾控股77.36%的股权，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宝湾控股22.64%的股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拟注册成立的德清宝湾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位于浙江省德清县，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该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负责德清宝湾物流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宝湾控股将以自筹资金出资，占100%股权。

德清宝湾物流园项目用地计划200亩，初期总投资估算2.24亿元人民币。计划建造高标准物流仓储设施、库内管理间以及相关公用配套设施。具体规划将根据当地的市场环境及需求设计。计划经营范围包括：从事仓库、堆场及办公室的租赁业务；从事理货、公路货物运输、货物配送、市内配送和包装业务；提供劳务、货物装卸和设备出租服务；从事库存管理、装卸业务、流通加工服务；从事集装箱运输的拆箱、拼箱、集运、分拨、堆存和集装箱修理业务；从事物流信息电子平台服务、物

流信息咨询业务等。（最终以工商登记审核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宝湾控股将待德清宝湾物流有限公司注册完成后，以德清宝湾物流有限公司为主体与有关政府部门和工程建设公司签署相应的土地购买和工程建设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宝湾物流致力于在国内经济热点中心城市投资建设宝湾物流中心网络，继在华东地区上海、昆山、南京、南通、无锡、嘉兴、绍兴、宁波等城市投资建设宝湾物流园项目之后，拟在浙江省德清县进行战略投资。该项目将成为目前宝湾物流距离杭州市区及余杭区最近的项目，将对完善宝湾物流在浙江地区的网络布局，增强宝湾物流在浙江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具有重要意义。

2、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1）德清宝湾物流园项目投资较大，增加了公司已经存在的资金压力。

对策：宝湾控股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经营性净现金流稳定；此外，公司也在积极探索多种融资方式。

（2）工程项目较大，建设周期及建设成本控制风险

对策：本公司在已有物流园项目上具有成功经验，能最大限度的降低这一风险。

（3）市场竞争压力

对策：为回避低端竞争，公司目标客户定位于高端客户。公司将制定统一的宣传和营销策略，借助宝湾物流的品牌效应，并由总部协助，全力开展对目标客户的联系和公关，争取与战略伙伴在项目地区继续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3、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将有助于宝湾物流业务辐射杭州及周边区域，强化宝湾物流全国性园区网络布局，增强宝湾物流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和巩固宝湾物流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未来的投资活动和经营业务将在既定的战略规划指导下，围绕物流仓储业务、适时开拓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和完善物流服务网络、发展业务规模和品牌战略来进行，不断增强本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竞争能力。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六日